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叶县三里桥（共采）智慧农批市场雨污水改造工程项目

施 工 合 同

采购编号：叶财磋商-2026-140

发包人：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河南昆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10 月 30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昆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叶县三里桥（共采）智慧农批市场雨污水改造工程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叶县三里桥（共采）智慧农批市场雨污水改造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平顶山市叶县三里桥（共采）智慧农批市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 工程内容：本工程是对三里桥（共采）智慧农批市场东侧、昆阳大道西侧排水系统进行改造升级，雨污分流管理（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10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2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签约合同价与付款方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壹佰捌拾肆万元整__(¥_1840000.00_元)；

2.合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根据施工进度按照付款程序付款。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已完成工程价款的70%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已完工程价款的90%工程款。质保期满后依据审计部门出具审计报告或结算报告，甲方支付剩余全部款项。

付款程序：承包人按照发包人要求开具发票，提交付款申请书等资料后，由发包人报送县财政部门申请拨款。**因财政部门未及时向发包人拨付工程款导致发包人未及时向承包方支付工程款的，发包人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____赵见安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扫描全能王 创建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10422MA46UNU58M

地　址：　　地　址：平顶山市叶县九龙街道人民路祥和美景商务中心三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4672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韩登科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1669696288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叶县支行

账　号：　　账　号：41050172650800001013

扫描全能王 创建